

【說好話】給老師的愛，徵文活動-學校團體組

一、活動緣起

蒲公英希望基金會正舉辦一系列以說好話為主題的活動，希望藉著這一系列的活動，推動民眾將說好話融入生活當中，推己及人，傳遞愛的力量至台灣民眾都熱愛生命、熱愛家人，攜手締造美好的社會。

首波活動「送好話給爸爸」，經公開徵文後，已收到近千位參加者的參加稿件，透過文字，抒發自己對父親的情感，真摯地將他們心底深處的好話表達出來，參加作品中不乏感動人心的作品，部分作者更能將來不及表達的愛，發揮得淋漓盡致，足以展現愛要及時的典範。

因應教師節，希望將「說好話」的精神推及校園，邀請學校一同參與，讓學生們一同來表達對老師的愛

二、基金會簡介

蒲公英希望基金會在 1995 年 10 月，由魏悌香牧師創立，以「散播祝福分享愛」為宗旨，每月發行的希望月刊，讓一篇篇正面積極的故事成為心靈更新的力量，並於 2009 年通過 ISO-9001 品保認證，

2013 年，魏悌香牧師正式卸任董事，由李加寶女士接任，十九年來，從每月三千本開始，到現在每月發行量 80 萬本，我們不斷聽到因著閱讀月刊而轉變生命的故事，進而分享給身邊的人，這就是我們要做的，《蒲公英》持續以最美麗的文字為社會帶出正向的影響力。

三、參加辦法

- 1.以班級或學校為單位，參加者需附上真實姓名、所屬學校班級、聯絡電話、地址及電子郵件信箱。
- 2.請將想要對老師說的好話(感謝、祝福等，文字約 300~500 字)寫在稿紙上，完成後統一匯整寄給我們。
- 3.為方便審稿，字體請務必工整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- 1.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3 年 10 月 1 日止。
- 2.請老師或學校統一彙整學生參加稿件，郵寄至「台北市(10049)忠孝東路一段 9 號 6 樓 蒲公英說好話小組 收」，並在信封上註明「『給老師的愛』徵文投稿」，收件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
五、評選方式

基金會將邀請執行長李愛蓮牧師及董事們、資深編輯擔任此次比賽之評審。

(a) 小學組：內容需包括，想對老師說的話，感謝老師的原因為何。(內容與主題構思 10% / 創意與想像 30% / 文字流暢度 30% / 情感表達力 30%)

(b) 國中組：自由發揮；明確表達對老師的祝福和感謝。(內容與主題構思 10% / 創意與想像 30% / 文字流暢度 30% / 情感表達力 30%)

(c) 高中組：自由發揮。(內容與主題構思 10% / 創意與想像 30% / 文字流暢度 30% / 情感表達力 30%)

說明：

1. 不得作弊或由家長或他人代筆，如經查證有作弊或代筆之嫌，則取消參加資格。

五、入選名單與公佈

1. 將配合本會活動公佈得獎名單及寄發獎狀、獎品，得獎名單也將公告於本會網站，未得獎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2. 特別獎項：以數量多寡評定，單一學校(單位)投稿總件數最多者為第一名入選；投稿總件數次多者為第二名入選，以此類推。共選出三間學校，基金會將至入選學校分享希望月刊與「說好話運動」(生命教育)，分享時間以學校安排為主。

六、活動獎品

1. 本活動將從小學組、國中組和高中組各選出 10 名優異作品，每位得獎者可獲得 7-11 贊助提供的 city café 深情馬戲團下午茶杯組整套；7-11 另贊助提供參加獎-小熊學校熊寶包 500 個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1. 參加徵文稿件如經發現違反徵文辦法、參加資格，或作品有冒借、抄襲或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時，該稿件不列入數量計算。

2. 參加作品一律不退件。

八、活動洽詢

活動網頁：www.dhf.org.tw

電話：(02)5582-8188#5301 萬子綺

地址：台北市(10049)忠孝東路一段 9 號 6 樓

E-mail：mail@dhf.org.tw